

臺南市112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強調提升學力的學校領導：理論與實例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課程領導人場)

壹、依據

臺南市112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貳、目的

提升學力是每所學校的重要任務，但影響學力表現的因素繁多，學校領導者常不知從何著手。若把提升學力的工作分成「重要程度」和「難易程度」兩軸向，本研習將聚焦在『重要』且『容易』的象限，強調以容易被教師理解接受的方式，增加師生教學與學習成功的機會，講師國立臺東大學曾世杰教授將提出九項證據本位的有效教學原則，並和校長主任一起根據這九項原則思考，各年班師資安排(早期介入)、排課(長時密集)、學扶安排、教材選擇(系統、結構、明示)、教師專業成長(教學效能)、大小考(進展評量)等工作項目該怎麼做。曾世杰教授的學術專長是有效教學及補救教學研究，長年與國小國中合作，對現場熟悉，並發展出多種國語文、英語文教材，研習時有大量的教學現場實例。

- 一、協助學校課程領導人根據提升學力工作的重要程度及難易程度兩面向，切實掌握學校學力表現的方向與定位，並將之有效帶領學校教師轉化為教學現場的實務。
- 二、增進學校課程領導人課程與教學發展面向，以容易被教師理解接受的方式，增加師生教學與學習成功的機會。
- 三、以教育研究增能研習營的方式，提升課程領導人學校教學領導專業知能，根據有效教學九個原則深入思考教學現場實務推動與領導策略。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白河區白河國小。
-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立永仁高中。

肆、辦理方式

一、對象人員：

- (一)本市公立國中小學之學校課程領導人(含校長、教務(導)主任、教學組長或課研組長等，每校一至三位擇場參加)
- (二)未參加過12/22「強調提升學力的學校領導：理論與實例增能研習實施計畫」(校長主任場)之校長及教務(導)主任建議參加。

二、辦理日期、時間與地點：

場別	日期	時間	辦理地點	研習代號
1(溪北區優先場)	2/2(五)	上午	永仁高中後棟視聽教室	289041
2(溪南區優先場)	2/2(五)	下午	永仁高中後棟視聽教室	289042
3(溪北區優先場)	3/8(五)	上午	永仁高中後棟視聽教室	289044
4(溪南區優先場)	3/8(五)	下午	永仁高中後棟視聽教室	289045

伍、課程內容如下：

節次/時間	活動與課程內容	主持/主講	備註
上午 08:30-08:50 下午 12:40-13:00	報到	承辦學校	
上午 08:50-09:00 下午 13:00-13:05	長官致詞	新課綱專案辦公室 陳思瑀督學	
上午 09:00-10:20 下午 13:05-14:20	1. 影響學校學力表現之因素 2. 提升學力工作的重要程度 3. 提升學力工作的難易程度	國立臺東大學 曾世杰教授	
上午 10:20-10:30 下午 14:20-14:30	茶敘	承辦學校	
上午 10:30-11:50 下午 14:30-15:50	1. 學校有效教學的原則與證據本位 2. 學校有效教學及補救教學的教學現場實例	國立臺東大學 曾世杰教授	
上午 11:50-12:10 下午 15:50-16:00	綜合座談與 Q&A 學校與教師面臨提升學力之學校領導遭遇的問題及困境	全體參與夥伴	

陸、報名、錄取及核發研習時數方式：

- 一、第1與2場次報名時間於即日起至113年1月29日（星期一）下班前，請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碼為上午場289041、下午場289042。
- 二、第3與4場次報名時間於即日起至113年3月1日（星期五）下班前，請至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研習代碼為上午場289044、下午場289045。
- 三、全程參與研習(包含完成簽到、退)且完成相關活動者，始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 四、未能全程參與研習之學員，恕不核發研習時數。

柒、本計畫聯絡人：

臺南市白河區白河國小沈千又主任（TEL: 6852177#2012；網路電話：162010）。

捌、預期成效：

- 一、透過經由大量的教學現場的實例，學校校長與主任清晰了解有效教學原則與證據，並增進校長主任強調提升學力的學校領導能力。
- 二、強調提升學力核心價值的塑造，讓校長主任有效認知影響學校學力表現的因素，並透過強調以容易被教師理解接受的方式，成就師生教學與學習成功的機會。
- 三、增進學校校長主任強調提升學力學校領導的實務推動策略，營造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期能帶領學校教師提高教學效能，並進而帶動每一位學生的學習表現。

玖、本活動承辦工作人員、講師暨與會人員，請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

拾、獎勵：承辦本研習活動有功人員，請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